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金所资管”）签署的销售协议，自 2015 年 9 月 1 日起，陆金所资管开始销售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01）、华安 MSCI 中国 A 股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02）、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04）、华安宏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05）、华安中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07）、华安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08）、华安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040009、 B 类：040010）、华安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11）、华安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040012、B 类：040013）、华安动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15）、华安上证 1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代码：040180）、华安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16）、华安上证龙头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代码：040190）、华安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19）、华安升级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20）、华安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040022、B 类：040023）、华安科技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25）、华安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26）、华安逆向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35）、华安香港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040018）、华安大中华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21）、华安安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040036、B 类：040037）、华安纳斯达克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人民币份额）（基金代码：040046）、华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040040、 C 类：040041）、华安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45）、华安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000149、C 类：000150）、华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072）、华安易富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 类：000216、C 类：000217）、华安沪深 300 量化增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000312；C 类：000313）、华安生态优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294）、华安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90）、华安大国新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49）、华安中证高分红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000820，C 类：000821）、华安国际龙头（DAX）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代码：000614）、华安年年红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227）、华安中证细分医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代码：A 类：000373，C 类：000376）、华安安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708）、华安物联网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028）、华安智能装备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072）、华安新丝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104）、华安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139）、华安新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312）、华安新机遇保本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282）、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001071）、华安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311）、华安年年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000239，C 类：000240）、华安国企改革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445）、华安新乐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800）。投资者可在上述产品的认、申购期内到陆金所资管在全国的营业网点办理基金申购等相关业务。

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1、优惠活动方案

自 2015 年 9 月 1 日起，投资者通过陆金所资管基金电子交易平台认购、申购上述基金，可享有平台前端的费率优惠。具体细则请以销售平台为准。

2、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认、申购期且为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不包括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以及处于封闭期的基金，也不包括基金定投、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3）本公司新增的基金产品是否参与上述费率优惠活动，本公司将与陆金所资管销售协商后另行公告。

（4）本次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陆金所，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陆金所资管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二、详情请咨询：

1、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网址：www.lufunds.com

2、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

网址：www.huaan.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